附件 6-1：中小微企业声明函（投标人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淇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项目（2024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、2024 年粮油规模主体单产提升项目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35%唑醚·氟环唑悬浮剂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北康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9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5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9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 微型企业）；

2. 40%苯醚甲环唑悬浮剂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山东东泰农化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34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375.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582.17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 微型企业）；

3. 10%阿维·氯虫苯悬浮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陕西先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458.8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235.3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 微型企业）；

4. 22%噻虫·高氯氟微囊悬浮-悬浮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山东润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9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020.5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610.83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 微型企业）；

5. 含氨基酸水溶肥：氨基酸≥100g/L、Mn＋Zn≥20g/L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黑龙江森工平山林业制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21.5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807.21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 微型企业）；

6. 磷酸二氢钾粉剂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南富美朝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8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49.16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0.16%14-羟基芸苔素甾醇·噻苯隆可溶液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济南天邦化工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

A16B16BB

员 282 人，营业收入为 8108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427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 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沐鹤农林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8 月 14 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注：不符合的可不提供本函）

A16B16BB

A16B16BB